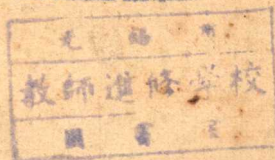


华南师范学院

中国语言文学函授专修科讲义

明清文学史

黄軼球編



华南师院函授部印

分类	K202/41
编号	
无锡市教师进修学院	

< 20609 >

目 录

第一章 明清文学的社会背景和概况

第一节 明清文学的社会背景

第二节 明清文学的概况

- (1) 诗歌和散文
- (2) 散曲和民歌
- (3) 戏曲
- (4) 小说

K202 257
01622

无锡市第十五中学
革命委员会
图书馆

无锡市第十五中学
教师进修学校
图书馆

第二章 明清的戏曲

第一节 明初的传奇

第二节 昆曲的兴起与明中叶的传奇

第三节 晚明的传奇

第四节 清传奇

第五节 清代的方戏

第三章 明清的小说

第一节 明清短篇小说

第二节 明代的章回小说

第三节 清代的章回小说

第四章 小 结

江南大学图书馆



91306562

无锡市第十五中学图书馆	
总号	21426
分号	

第一章 明清文学的社会背景和概况

第一节 明清文学的社会背景

(1) 明帝国的建立与极端的君主专制政治

元順帝至正二十八年（即明洪武元年，公元一三六八年）正月，朱元璋在应天（南京）即帝位，国号明，建元洪武，是为明太祖，正式建立汉族的封建政权。是年八月，明军在徐达率领下攻入大都（北京），推翻了蒙古贵族在中国的暴虐统治。光复了自石敬瑭割燕重于契丹，淪陷了四百三十多年的名都燕京。汉族人民的反元斗争，自一三五一年（至正十一年）在韩山童、刘福通领导下举行大起义后，至此，获得胜利完成。中国历史上又出现了强盛的帝国。

明太祖在位三十一年（一三六八——一三九八年）死。由此孙朱允炆继位，是为帝。建文四年（一四〇二年）燕王朱棣以武力夺取了帝位，是为成祖，改元永乐。永乐十九年（一四二一年）迁都北京，以南京为留都。在成祖时，明帝国得到进一步的发展，进入了全盛时期。

反元斗争的胜利和明帝国的建立，是广大人民反抗元朝的民族压迫与阶级压迫，数十年来前仆后继英勇斗争的结果。残暴的元政权的推翻，结束了我国历史上生产遭受严重破坏的时期，提供了以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条件。

明帝国建立后，统治者面临着当务之急是：如何巩固新帝国的统治；如何恢复因元朝的残暴统治所破坏的社会经济、特别是中原的社会经济。

为了巩固帝国的统治，澄清长期以来在蒙古贵族统治下所造成的社会混乱局面，同时也为了在政治上保证当时恢复与发展社会生产政策

的实施，明统治者加强了君主专制中央集权的政治，將軍、政大权都集中于皇帝一人之手。于是便先后改革了地方行政制度与中央政治机构。在地方行政制度方面：废元行中書省，置“三司”（承宣布政使司、提刑按察使司、都指揮使司），分掌民政与財政、司法、軍政，而直接由朝廷指揮。在中央政治机构方面：一为集中政权，废中書省，不設丞相。提高六部（吏、戶、禮、兵、刑、工）地位、使分任朝政。六部首長（尙書）都直接对皇帝負責，奉行皇帝命令。政事由皇帝亲裁。又設都察院，掌糾劾百官。設殿閣大学士，以备顧問，侍从左右，按照皇帝意旨处理章奏。一为集中軍权，將統轄全国軍隊的“大都督府”分为中、左、右、前、后五軍都督府，分掌軍籍、軍政，但不直接統帶軍隊。軍隊調遣权归兵部，統帥任命与总指揮权則归皇帝。于是，軍、政大权均归皇帝一人总握。

此后，为了培养效忠皇帝、拥护明政权的官吏，和广泛吸收地主参加政权，扩大中央集权的統治基础，又广立学校与发展科举制度。学校中的課程，主要是儒家經典的四書五經和明朝的法律等。科举考試的内容，主要也是四書五經，而且須依指定的注疏發揮，不許有个人見解。应試文章則規定为“八股文”。这种以八股取士的科举制度，是束縛思想、奴化知識分子的有力工具。

（2）农业生产的恢复、商品經濟的发展和資本主义的萌芽

明初的統治者，为了恢复社会經濟，安定人民生活，巩固新政权，采取了对农民讓步、发展生产的政策，实行了解放劳动力、恢复农业生产及扶植工商业的措施。

解放劳动力：释放奴婢，废止驅丁，并以法律权力予以保証和实施。將元朝的奴隸、农奴和工奴，大都变为自由民戶。虽然在当时的条件下，所謂自由原是很有限的。但較之元朝，則总算获得了較多的人身自由。而对生产的恢复与发展，有很大的作用。

恢复农业生产：扶持小自耕农，移民垦荒、就耕，兴立屯田，兴修水利，推广植棉，发給种籽，減免租賦等等。同时，又抑制豪强地主，移徙豪民垦荒，清查隱瞞的土地和人口。再加以对农民的“取之有制，用之有节”，“安养生息”。因此，在統一与比較安定的环境

中，在农民的辛勤劳动下，农业生产便获得迅速的恢复，并日趋发展。而人口也日益增多。

扶植工商业：（一）解放工奴。元统治者曾拥有大批工奴身分的“匠户”，强迫他们在官营各种手工业中服劳役。明初则将匠户分为住坐与轮班。其社会身分虽仍与一般农民不同，但较元朝在官营手工业中毫无人身自由的工奴身分来说，则已大为提高。明工匠皆有一定的服役时期，当其不在服役之时，可自由支配时间，所制成的手工业品可在市场出售。于是，无人身自由的工匠得到部分的解放，成为半自由的手工业者，他们的生产积极性便也跟着有所提高。同时，又吸收了唐、宋原有基础上和元朝从西域传来的手工业技术，因此，更获得了发展的有利因素。（二）简约商税。废除各种苛捐杂税，大量裁并税务机构，规定商税三十取一，不得多收，不许籍端勒索等。对商业的恢复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又为手工业生产提供了丰富的原料，为商业活动开辟了广大的市场。在全国统一，交通畅达，人民生活安定的情况下，工商业便都迅速的恢复与发展起来。由于国内工商业的发展，海外与边疆贸易也很发达。

在工商业日益发展中，城市日渐繁荣，商品货币日渐兴盛，并侵入了农村。

明中叶以后，明政府对工匠的控制比较更放松了，许多纳银代役，广大的工匠也获得了更多的自由，从而更刺激了工匠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技术的改进与提高及手工业的发展。如纺织、炼铁、造船、制瓷、印刷等，都有显著的进展。同时，城市也更繁荣了，全国有大城市三十多处，其中北京、南京、扬州、广州等尤为繁盛。在内外贸易发达，市场扩大的情形下，商品货币经济也更发展起来。而商品货币经济的兴盛发展，和侵入农村，便在一定程度上开始破坏了封建社会的自然经济。在商品货币经济比较发展的地区（如江南），有些手工业部门中（如纺织、瓷器等）出现了工场手工业的规模。而农产品也更多的商品化了。从而便出现了资本主义的萌芽。

明中叶以后，由于手工业工场的日渐发达，商品货币经济的日渐

发展，城市日趋繁荣，市場更加扩大。从而代表新兴的市民（城市居民）社会力量也就日漸兴起，而市民思想也日漸明显的抬头的。

（3）明朝的腐朽統治与内外矛盾日趋尖锐

随着帝国的强盛，統治基础的稳定，地主阶级特别是大地主，便凭借他们的政治、經濟势力，大量进行土地兼并。同时，随着商品货币經濟的日益发展，与更多的农产品的商品化，也大大地刺激了官僚、地主的貪慾，更引起其加强剝削，疯狂地掠夺与兼并土地，造成土地高度集中的現象。在残酷的压榨下，人民的負担日漸繁重，生活日趋貧穷，特别是农民，由于土地的丧失，賦稅的加重，农村破产，相率流亡。这种情况，在宣宗（一四二六——一四三五年）的时候便已逐漸开始，到英宗（一四三六——一四四九年，一四五七——一四六四年）及其以后則更日趋严重。而另一方面，統治阶级、特别是最高統治者，却更日益过着驕縱豪奢、荒淫无度的生活。于是，阶级矛盾日趋尖锐，社会的动荡不安便也开始了。同时，統治阶级内部的矛盾，也因統治者的腐朽、宦官的擅权而日益加深了。而政治腐敗，边防不修，外患也日益严重起来。所以，从英宗起，明帝国便走向衰敗了，至世宗（一五二二——一五六六年）以后則更日趋于崩潰。

土地的高度集中，突出表現于明中叶以后，各种庄田和皇庄，在明初各地官田的基础上急剧的扩大起来。据历史的記載，明朝的皇庄”，到武宗时（一五〇六——一五二一年）便已逐漸扩大到三万七千五百多頃，以后还陆續的增加，以至究竟有多少都无法統計。宗室、勛戚、宦官的庄田，在孝宗时（一四八八——一五〇五年）已多至三百三十二处，占地三万三千一百多頃，以后也仍然是不断的增加。此外，豪强势家及一般地主，也都无不大肆兼并。

土地的高度集中，农民迅速破产，被迫流亡。英宗以后，流民日多，几遍全国，成为社会上的严重問題。而农民起义便也开始不断爆发。神宗万历（一五七三——一六二〇年）中期以后，以皇帝为首的統治集团更趋腐朽反动，除了更热中于土地的掠夺外，也更热中于金錢的搜括。派出了許多矿监与稅监，在全国各地敲詐勒索，疯狂掠

夺民間工商业，而江南的工商业，尤其受到严重的摧残。且除敲詐勒索与公开掠夺财物外，尚任意捕杀人民。矿、税监的残暴行为，引起了各地城市市民的激烈反抗，而市民反矿、税监的斗争，則为我国历史上的新现象，同时，外患日益严重。先是英宗时，西北有瓦剌的侵略；至世宗时，东南有倭寇的骚扰；神宗时，在东北的滿州人兴起建国以后，更来了严重的威胁。至于統治阶级内部，矛盾亦日趋尖锐。由于宦官把持政权，排除異己，党爭日熾，分裂日甚。至熹宗时（一六二一——一六二七年）终于引起了东林党人反宦官的斗争。

（4）明末民农战争

在内外矛盾日益激烈、尖锐之下，人民本来早已陷于水深火热中。又加于从神宗末年起，借口辽东防务而加派辽餉及其他苛捐杂税，更造成了人民极沉重的负担。而且政治腐败、黑暗，水利废弛，水旱灾害，频频发生。农民无法生活，只有起来反抗。至思宗（一六二八——一六四四年）崇禎元年（一六二八年），全国性的农民大起义，便在农村破产、灾情严重，又是封建統治最黑暗腐朽的一环的边防重地陕西爆发了。当时参加起义的羣众，除了广大的飢餓农民外，还有无法生活的士兵及失业的驛夫。这次的起义延續了十七年，从黄河流域扩展到長江流域。米脂的李自成、延安的张献中等，都成为农民起义的领导者。农民大起义后，明統治者用最主要的軍力去攻打、围剿。在战斗中，起义軍屡获胜利，也迭經挫折，到崇禎十三年（一六四〇年）秋以后，以李自成、张献忠为首的兩支农民軍便都日益壮大、发展了。而李自成领导的队伍則发展为全国农民起义的中心力量。

崇禎十七年（一六四四）三月，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軍攻进北京，明思宗自縊死。腐朽的明王朝便为伟大的农民革命力量所推翻。同年，张献忠领导的农民軍也进入了四川，建立了政权。

（5）清兵入关与南部中国的抗清斗争

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軍，虽然是推翻了腐朽的明政权，自己建立了政治机构，进行了一些改革的措施，控制了江淮以北的广大地区。但

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和农民军进入北京以后，李自成的逐渐脱离羣众，有些将领的享乐腐化，军纪的逐渐废弛，以及军事上的疏忽等等。再加上以吴三桂为首的大地主大官僚的叛国降清，勾结清军来合力攻击，迫使农民军进入北京后仅四十多天，便不得不匆促地退出了。

正在山海关外虎视眈眈的清军，在汉奸吴三桂等的勾引下，轻易地进了关，占领了北京。当时清军的统帅是清摄政王多尔衮，占领北京后，一面令汉奸吴三桂与清军追击农民军，一面便迎来年方七岁的清帝福临（清世祖）入关，定都北京。开始正式建立了君临全中国的清政权。

李自成为了保存实力，抵抗清军而退出北京后，各地的官僚、地主也乘机纷纷起来，打击农民军及其所派遣的官吏。因此，农民军曾经控制的广大地区也丧失了。在吴三桂等汉奸军队与清军的合力进攻下，农民军转战到陕西，又到湖北，李自成不幸为地主武装袭击而牺牲。而另一支农民军的领导者张献忠，也在川北的一次战役中受伤死。自成、献忠殉国后，两支农民军的余众，分别由李锦、李来亨、李定国等领导，联合了南明的爱国将领何腾蛟、瞿式耜等共同抗清。依靠了广大人民的支持、拥护，继续和清军进行了长期的英勇斗争。

以吴三桂、洪承畴等为首的官僚地主，虽然是无耻的叛国降清，为虎作伥，但广大人民、特别是东南和西南地区的人民，以及一些爱国的将领和士人，却坚决地进行了英勇的长期抗战。

当明思宗自杀的消息传到江南时，在南京的一班明官员，便是在是年五月拥立明宗室福王由崧为帝，建立政府，改元弘光。史称南明。南明王朝，从弘光起，经唐王聿键（隆武）至桂王由榔（永历）；福王、唐王都不过一年或一年多便为清军所俘。南明仍是一个腐朽与党争不息的王朝，而福王弘光朝（一六四四——一六四五年）尤其腐朽。阉党余孽马士英、阮大铖等把持了朝政，极力排挤、打击史可法等东林党人士。史可法督师扬州，在人民的支持下英勇抗清，终以孤城无援，壮烈殉国。永历帝依靠农民军旧部李定国等和人民的支持，苦

斗，維持了十多年。輾轉于粵、桂、湘、黔、滇等地。永历十三年（清順治十六年，一六五九年），在清軍和汉奸吳三桂等的軍隊夾攻下，永历帝退入緬甸。十六年（一六六二年）春，吳三桂迫緬人執獻永历帝，旋被杀，南明亡。

当永历入緬时，李定国退到滇边，联合各少数民族作恢复运动。后聞永历被难消息，发病死。南明亡后，中国人民的抗清斗争并未停止，东南沿海和台湾人民，在郑成功等领导下仍然坚守台湾，繼續抗清。因此，清軍虽能很快的入关与占領北京，但却花了几乎四十年的時間（一六四四——一六八三）才能勉强征服中国。

（6）清帝国的政治經濟

当清世祖进入关內，君临中国后，一面是繼續收买、拉攏官僚、地主阶级；一面則以最残暴的手段屠杀、镇压中国人民的反抗。清軍联合汉奸吳三桂、洪承畴等的軍隊，镇压了中国西南和东南沿海一帶抗清力量后，不久，吳三桂等“三藩”的势力也为清统治者所消灭。以后，又派遣汉奸施琅等平定了台湾。于是，清统治者除注意巩固其在中国本部的統治外，又利用了中国本部的人力物力，作进一步的軍事扩张。从清圣祖康熙历世宗雍正至高宗乾隆，对边疆各族进行了八、九十年的战争。使清帝国的疆土获得很大的扩张，成为亞洲东部最强大的封建帝国。而且是人口数超过世界上任何国家的封建帝国。

清统治者为了适应新的环境，巩固其統治，入关后，在汉奸官僚地主帮助下，曾实行了一系列的措施。

在政治制度方面，大体上是承袭明朝的而加以調整、发展，更加强了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程度。中央政府的机构，初依明制設內閣和六部，掌管国家的重要政务。后增設軍机处，直接受皇帝指揮而处理全国軍、政大事，位在內閣六部之上。于是，內閣六部只能管一般的政务而不能参豫机密，內閣大臣只能执行皇帝与軍机处的命令。至于地方政权机构，則在直屬的行省中，設置总督、巡撫，受中央节制，掌管地方的軍、政。在蒙古、新疆、青海、西藏等地，則保留原有的各民族的統治机构与世袭的封建統治人物的职权，另派將軍或办事大臣

等滿洲官吏掌握这些地区的最高权力。

清政权，是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权，同时又是滿洲貴族專政的民族統治政权。在清政府中滿洲官吏占有特殊的地位。政府各部門中，虽滿員、汉員參用，但实权則握于滿員手中。而且在同一机关中，滿員的品級总較汉員为高。中央大官与地方行政官虽都許汉人充任，但亦有种种限制，而有些官职則只能由滿人担任。

同时，清政府为加强对各族人民、特别是汉人的控制、鎮压，一方面厉行政治压迫，在全国各重要地方，經常駐紮着数十万的八旗与綠营兵。一方面加强思想控制，特別表彰理学，积极提倡封建的忠君思想，以麻痹人民的反抗意識；繼續大力推行八股取士的制度，以奴化知識分子，并屡次兴起文字獄，以压制、摧殘知識分子的反清思想；又借“稽古右文”、“搜訪遺書”之名，以彻底銷毀一切与反清有关的文字。此外，还屡次下令严禁人民集会結社。

总之，清統治者对各族人民、特别是汉族人民的歧視与迫害，表面上虽不如元朝那样露骨，但防范与統治的方法則較元朝更为周密。

清統治者入关后，清軍联合汉奸的軍隊便展开了鎮压人民反抗的战争。在長期的战争过程中，一貫采取野蛮殘暴的手段，鉄蹄所至，燒杀劫掠随之。而且以“焚其廬舍”，“杀其人，取其物，令士卒各滿所欲”来鼓励士气。因此，在明朝已經发展起来的社会經濟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因素，都遭到严重的破坏与摧殘。当时破坏惨重的情况，仅就人口銳減来看，也便可略見其一斑。明熹宗时，全国戶口有五千一百多万，至清世祖順治十七年（一六六〇年）則仅有一千九百多万了。卅多年中，全国人口竟減少了三千多万。这記載可能是統計数字有不完全，但亦可見在此阶段中人口銳減的严重情况。所以，在清朝初年，有些地方便出現了“官虽設而无民可治，地已荒而无力可耕”，“民无遺类，地尽抛荒”的現象。由于生产破坏，人口銳減，清初經濟情况是非常困难的，賦稅收入減少，財政入不敷出。

清統治者为了巩固其統治，保証其剝削来源，同时又迫于中国人民不断反抗斗争的压力。因此，便不得不对人民讓步，采取了一些緩

和阶级矛盾、安定社会、恢复生产的措施。如招集流民回乡，奖励垦荒，减免捐税等等。以后又定“滋生人丁，永不加赋”与确立地丁制度。减轻了农民的负担，放松了封建国家对农民的人身控制。于是，在康熙以来相对安定的环境中，广大农民陆续回到了田地上进行生产。由于农民的辛勤劳动，使遭受严重破坏的农业生产逐渐得到恢复与发展，不仅许多荒地都种上了农作物，而且耕地面积不断增加，种植商品作物的情况也有很大的发展。同时，人口也日益不断的增加，如乾隆朝六十年間，国家统计的人口数字突破一亿、二亿，最后又超出三亿。至嘉庆时则已达三亿六千多万了。在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中，手工业也得到逐渐的恢复与发展。特别是纺织业、矿冶业、瓷器制造业等，尤为显著。曾遭受严重破坏的东南地区的工场手工业，又逐渐的恢复，并有进一步的缓慢的发展。随着农业与手工业商品生产的发展，商业也繁荣起来，东南各地的大商业城市不仅恢复了过去的繁荣，而且还有许多新的市镇兴起。国外贸易也日趋发达。在此情况下，曾遭受到严重破坏、摧残的资本主义萌芽便又在逐渐发展了。虽然由于清政府几次采取禁止海外贸易、禁止私人开矿和对流通的商品征收重税等反动措施，使资本主义萌芽的生长受了一定程度的阻碍，但客观的历史发展，并不符合清统治者的主观愿望，资本主义萌芽仍有它的缓慢发展的过程。

随着社会经济的恢复、发展，清统治者也加紧了对人民的剥削与掠夺。而对于农民的剥削、掠夺尤为残酷。满洲人也和蒙古人一样，在征服中国的过程中便放手掠夺土地。除没收明皇室与贵族的庄田，组成皇庄、宗室庄田、八旗庄田等官庄外，上自皇室亲王下至八旗兵丁，还任意圈占民田。清统治者所有的官庄及以各种名义占有的官田，到了仁宗嘉庆十七年（一八一二年）已达八十一万多顷，占全国垦田万分之十以上，比清初扩展了两倍。同时，满、汉官僚豪强地主亦乘机大肆侵夺与兼并，土地集中的情况日益严重，康熙末年已经是“田亩多归缙绅豪富之家，……小民有恆业者十之三四耳”。雍正、乾隆时，土地兼并继续发展，“田之归于富户者大约十之五、六，旧时有

田之人，今俱为佃耕之户”。封建地主对农民的剥削非常残酷，他们夺取农民收获物十分之五，甚至是十分之七。以致农民“每岁所入，难敷一家口食，必须买米接济”。而且地主还常常任意增加地租或夺佃，及进行高利贷盘剥。于是，农民生活日益困苦，离乡背井的很多，或进入城市参加手工业工人的队伍，或飘洋过海谋生，或迁至边远地区垦荒。农民在残酷的压榨下，日益陷于饥寒交迫的境地，阶级矛盾与斗争便又日趋激化。

以汉族人民为主体的中国人民，不仅在清军入关后曾进行了长期的英勇斗争，就是当清军攻占了台湾，统一全国以后，并在清廷军事政治的严密控制之下，人民的集会结社等活动全被禁止的困难环境中，中国人民的反清斗争也还是持续不断，而且日渐有所发展的。从康熙末年起，在大陆和台湾地区便不断的有人民武装起义。许多的武装反清斗争，虽然都被清统治者残酷地镇压下去，但各族人民并没有被残酷的镇压与凶暴的统治所吓倒。在当时非常困难的情况下，他们便逐渐转入以秘密结社、长期积蓄斗争力量为主要方式，坚持反清活动。

清帝国，从康熙后期开始，经雍正至乾隆时，是强盛时期。乾隆时是强盛时期的顶点，但从末叶起也已隐伏了衰乱之机。这时，封建政权已到腐烂的时候，封建文化也到了烂熟的阶段。至嘉庆时，便开始了衰败时期。一方面是政治日益腐败，人民日益穷困。以汉族为主体的中国人民的反抗斗争不断爆发，而且规模愈来愈大；另一方面是欧洲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的侵略活动，愈来愈凶，后来，英国侵略者终于发动了可耻的鸦片战争。从此以后，中国历史的发展便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跟着欧美资本主义强盗势力的侵入，中国便逐渐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腐朽的清皇朝也日益走向崩溃了。

这些社会经济政治的情形，在文学中都有具体的反映，尤其是在小说戏曲方面。我们将在下面分别加以说明。

第二节 明清文学的概况

中国文学，发展到宋元时代，它的中心已开始由诗歌散文向小

說戏剧轉移。到明清时代，古文詩詞，更大部分进入封建士大夫的手上，成为他們尋章摘句、玩弄技巧，发抒个人沒落情感的工具。因而这类文学更不可能再有新的发展。

然而在复杂尖銳的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下，进步的思想家和作家，仍然創作了一些现实主义的散文詩詞，丰富了古典文学的宝庫。

宋元时代已經繁盛起来的小說戏剧，到明清时代，伴随着市民阶层的壯大和階級斗争、民族斗争的更尖銳复杂，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在小說方面，長篇小說是有了空前的成就。如明代的“四大奇書”——《三国演义》、《水滸》、《西游記》、《金瓶梅》；清代的《儒林外史》、《紅樓夢》等，都是这一阶段的輝煌巨著。

在戏曲方面，由南戏发展成的传奇得到高度发展。在明代出現了湯显祖的《牡丹亭》，在清代出現了孔尚任的《桃花扇》和洪升的《長生殿》等伟大作品。在这些作品里边，不仅明清兩代的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得到深度的反映，而且在艺术成就上，也达到了更高的水平。

当然，在小說戏曲发展起来以后，也曾被腐朽的封建地主階級利用为維持其統治的宣传工具，出現了一些宣传封建道德的作品。但从总的发展方向来看，优秀的小說戏曲，却总是在反映广大人民群众思想和願望，而且也是这时代最主要的文学。

下面分別作概括的說明。

(1) 詩歌和散文

在明清兩代沒落的封建社会形态里，政治經濟的唯一特点，便是抱殘守闕，并加强以往最富有反动性的制度，以便对抗农民和新兴階級的革命斗争。

这历史现实，反映到正統文学的詩、古文、詞，也必然是抱殘守闕，模拟仿效，不能再有显著的創造性的发展。但是我們必須指出，就文学整个发展史来看，虽然形成了詩古文詞的衰落，但并不意味着在这一历史时期里便沒有现实性的作品。事实上，复杂动荡的社会生活，必然要影响着文学上存在着的各种艺术形式。特别是晚明以来中

华民族与外族的矛盾日甚一日，最后终于形成了異族的統治，其間社会的变化、矛盾、斗争，異常尖銳，就更充实了文学的源泉。不过由于各个历史阶段不同，各个作家的具体情况不同，因而也就出现了不情况的写作。

先就散文來說。

明初作家，有宋濂、刘基、方孝孺、王禕等。这些作家，在反抗元室建立明朝的大变革上，都曾直接参加了实际斗争和建设活动而且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这种社会生活和作家们的社会实践奠定了他们文学创作的丰富泉源，因而产生了许多富有现实性的作品。足为这一时期的代表。

宋濂、（1310——1381）字景濂，其先金华人，后迁居浦江。幼年家貧，刻苦力学。元朝至正中，荐授翰林院編修，以亲老辞不赴。直到朱元璋起义兵驅逐蒙古統治者，他才接受征聘，帮助朱元璋完成了起义的事业。官至翰林学士知制誥。写作有《宋学士文集》（《明史》卷一八二有传）。他論文主张貴乎直抒胸臆，純乎义理。他說“古之为文者未尝相师，郁积于中，攄之于外，而自然成文。其道明也，其事覈也。引而伸之，浩然而有余，岂必穷取辞語以为工哉！”（《苏平仲文集序》）他这些文艺主张，反对模拟，和穷取辞句，显然是有着一定的进步意义。在制作方面，正由于他不肯出仕異族統治者，同时更参加了朱元璋的安定民生的工作，这些社会实践便构成了他部分写作的内容。如《王冕传》、《秦士录》、《抱甕子传》《吳往基传》等，或歌頌广明官吏，或惋惜怀才不遇的人物，这些写作，对号召有才能的人参加反抗異族統治和建立以汉族为主体的新社会秩序來說，是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的。

刘基（1311——1375）字伯溫，青田人。元末进士，官高安丞，有广直声，后棄官归。朱元璋定婺州，聘至金陵，授太史令，累迁御史中丞。他帮助朱元璋經略天下，明初諸大典制，都是他与宋濂等議訂的。因为他有复杂亲切的社会斗争实践，和湛深的学养，他的写作富于现实性，有《誠意伯集》二十卷行世。《郁离子》是他针对元代腐敗糜爛的社会批評，采取寓言的体裁。古文《卖柑者言》是諷刺官

僚的虛擲高位，坐糜官祿的可恥生活；《苦齋記》是教育人民刻苦砥礪，求真樂的道理。像這些作品，都有一定的教育意義。

方孝孺（1359——1402）字希直，一字希古，號正學，天台人，建文中，官至翰林侍講學士，改文學博士。燕王奪位，他雖為封建道德的忠君而犧牲自己的性命，但在政治上確是一個正直清廣的人，在他《謙志齋集》中的《蚊對》一文，對吸血的官僚作了无情的嘲罵。其他如王禕（1321——1372），也是明初著名的作者。

以上這些作家，雖然都屬於封建統治階級，但他們多具有深刻的社會實踐，與廣大的人民生活相聯系。就社會變革來說，他們也都起過一定的積極作用。因此，在他們的作品里，除宣傳封建道德禮法外，尚存在着許多具有一定實現的作品。在形式上，他們主要是學習唐、宋，以通暢平正為主。有的兼取法先秦和兩漢。但他們並不是生吞活剝，而是繼承了前人的寫作方法，加以融化，各人也有自己的獨特風格，而非完全倚傍前人。

永樂以後，在開國初年社會改革的成果上，曾出現了一個比較安定的時期，於是部分統治階級，便逐漸失去了開國初年的積極性，進而追求安閑享樂的生活。在這樣基礎上，便出現了大官僚地主楊士奇（1364——1444）、楊榮（1370——1440）、楊溥（1371——1446）等人的“台閣體”。他們寫作的主要缺點，便是內容空虛，只充滿一些腐朽的封建意識和安閑自在的情緒。在形式上，他們專門仿效韓、歐、等人的間架，擺出一付雍容大雅的架子。等到末流，更是狀貌冗去，千篇一律，完全失去了寫作的意義。

正統以後，明朝局勢逐漸走向下坡，內有農民起義，外有蒙古與倭寇的侵擾。尤其在武宗的時候，閹黨劉瑾把持朝政，更形成了政治上的黑暗統治。在這樣的社會背景下，雍容空虛的“台閣體”，自然不能適當時代社會生活的變化。首先出來矯正台閣體的陋習的，便是李東陽（1447——1516）。

東陽，字賓之，號西涯，茶陵人。天順八年（1464）進士，官至僉身殿大學士，有《懷麓堂集》一百卷。他以一代重臣，領導當時文壇，稱為“茶陵詩派”。茶陵的寫作，于詩取法杜甫，于文則取法宋、

之，溯流韓柳，在內容和形式上，都較“台閣體”充實壯健了許多。但茶陵對台閣體的矯正，僅是倡始和發難，真正形成一代風尚的，乃是前後七子的復古運動。

前七子是：李夢陽（1472——1529）、何景明（1484——1522）、徐禎卿（1479——1511）、邊貢（1476——1532）、王廷相（1474——1544）、康海（1475——1540）和王九思。而以李夢陽、何景明為領導者。他們兩人在當時政治上都屬於正派人物，敢與惡勢力——宦官劉瑾及外戚、作不屈不撓的鬥爭，義聲震天下。他們對平庸萎弱、雍容空虛的台閣體，自然不能認為滿意。於是他們便倡導“文必秦漢，詩必盛唐”來矯正台閣體的庸滑，徐、邊、王、康等聞風響應，復古運動，便成了一時的風尚。

以後至嘉靖萬曆間，李攀龍（1514——1570）、王世貞（1526——1590）、謝榛（1495——1575）、宗臣（1525——1560）徐中行（？——1576）吳國倫、和梁有譽，稱“後七子”。以李攀龍、王世貞為魁首，復倡導李何的文學主張，仍以復古為號召。

前後七子，在政治上多屬於正派人物，曾與惡勢力作過鬥爭。這些複雜深刻的生活實踐，反映到他們的創作上。自然就更充實了作品的思想內容。因此，在他們的文章里都存在着相當數量的實現性的思想表現。如何景明《上冢宰許公書》，宗臣《報劉一丈書》，李攀龍《送寧津縣訓導張伯壽序》等，都是富於現實意義的寫作。因為如此，我們不能僅以復古二字，便忽累了他們作品的價值。

當前後七子標舉“文必秦漢，詩必盛唐”的時候，另外一些作家，又提出了另一種主張，來反對徒襲秦漢面貌的文弊。這一批主要的作者為王慎中（1509——1559）、唐順之（1507——1560）、稍後有茅坤（1512——1601）、為有光（1506——1571）。他們大致以唐宗八大家（韓、柳、歐、三蘇、曾、王）為寫作規範，易詰屈聱牙為文從字順。雖然還是一樣的模仿古人，但比較起來，時代接近些，文詞也較通俗些，究竟還是進了一步的。

進一步能提出明確的文藝主張反對前後七子的復古運動的，便是一些具有進步思想的作家。應當指出，由於當時商業經濟的發展還在



91306562

萌芽，市民阶层的发展还不够成熟；因而便决定了他們的文学創作，無論在內容与形式上，也就有了一定的限制。虽然这样，仍然值得我們重視。

首先出現的是李贄（1527——1602）、湯显祖（1550——1617）徐渭（1521——1593）等，他們在文学見解上都認為要擺脫模仿，抒写自然。在社会問題上，要冲破礼教，爱情自由。他們以追求美滿生活，解脫名利的枷鎖，为写作的主要內容。

受李贄影响的有“公安派”，公安派之外又有“竟陵派”。公安派主要的有三袁，即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三人。他們都是万历朝的人物，是在十六、十七世紀交替，市民阶层日益发展情势下而出現的。他們反对复古，反对模拟，認為文学是真实感情的迸发，独抒性灵，不拘格調，把个性看成了第一要义。不仅对前后七子力加排斥，就是对取法唐宋的为有光等也在摒棄之列。这种主张个性抒发的文艺观点，在当时是有着极其显明的进步意义的。所以在他們許多作品里，都洋溢着个性解放的热情，在形式上，也是不守故常，随意抒写。在他們作品里这些例子是不胜枚举的。不过他們也有一个缺点，就是內容不够充实，許多社会实际斗争的現實，避开不談，而注意于瑣屑的描写，文字亦不免时有空疏浮滑的弊病。“竟陵派”主要的为鍾惺（1574——1624）譚之春，在文艺理論上与“公安派”相同，但他們又反对“公安派”的油腔滑調，而欲鑄造新詞，因此又陷入奇僻費解的写作偏向。

到了明末，內政腐敗，加上清統治者大举入侵，1614年清兵入北京，北都亡。在这个由明入清历史阶段中的文艺作者，目击或亲历复杂尖銳的斗争生活，国亡后，隱居不仕，憔悴行吟，終其天年；或者被迫出仕，抱恨歿世。反压迫、反侵略、以及揭露明王朝末期腐朽的写作，不能成为这一时期的文学主流。

因此，以往模拟仿效的写作方法，自然再不会盛行在这时期的文坛。即公安派清雋飘逸的小品文，也不会再滿人意。

王夫之（1619——1692）（号薑齋、湖南衡阳人）、黄宗羲（1610——1695）（字太冲、号南雷、人称梨洲先生、浙江余姚人），顧